



除戾气、去官气、扬正气

解读《周口市党员干部“十不准”》

A08 版

2014年7月11日 星期五

A09 版

编辑/李哲 E-mail/240985389@qq.com

管住手,管住嘴,管住腿……“十不准”要求党员干部——

坚持原则 管住小节 守好底线

(上接 A07 版)

“十不准”之五

不准对服务管理对象“吃、拿、卡、要、报”。
解决党员干部利用职务之便搞特权
该条要求的出台主要针对一些职能部门

和窗口单位的党员干部在工作中利用职务之便搞特权,为己谋私利的现象,旨在遏制这种特权意识在党员干部中的蔓延。

“吃、拿、卡、要、报”常常表现为职能部门卡企业、职能部门吃企业、职能部门到企业去

要、去报,这些人在主观上就有贪占思想,这些人的一举一动代表着职能部门和窗口单位的形象,如果不进行治理将直接影响政府形象。过去我们提的是“吃、拿、卡、要”,现在又提出了“报”,所谓“报”就是应该由个人承担

的费用,利用职务之便,让管理服务对象去报销。与此同时,针对这种现象的危害,我市开展了专项整治,治理“吃、拿、卡、要、报”,对规范职能部门工作人员的从政行为具有重要意义。

少些特权思想会更好

“去窗口单位和职能部门办事的时候,如果能看到工作人员笑脸相迎,心里感觉很舒服。”市民王先生说起党员干部“十不准”对服务对象“吃、拿、卡、要、报”的要求时,显得很高兴,他说,一些窗口单位“门难进、脸难看”,这就是特权意识在作怪,他们把自己看得高高在上,对前来办理事情的人板着脸,忘了自己的宗旨意识。

“十不准”之六

不准利用公款大吃大喝、旅游、健身和参加高消费娱乐活动。
解决党员干部个人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
该条要求的出台主要针对一些党员干部中

存在的利用公款大吃大喝、搞旅游健身等高消费娱乐活动的不良现象,主要解决这些人存在的个人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。

这种现象的存在,严重危害我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地位和形象,同时也与我党一贯倡导的

艰苦朴素的作风格格不入,究其根源在于个别党员干部思想深处存在的个人享乐主义。同时,这种行为也违背了厉行节约的要求,影响广大党员干部的形象。

这就要求党员干部要自觉摒弃这种不良现

象,在实际工作中要严于律己,时刻把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放在心上,自觉树立艰苦奋斗的思想意识,厉行勤俭节约,与个人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作斗争。

公款消费就是违反纪律

“现在生活水平提高了,出去旅游、健身并不是新鲜事,可如果是利用公款干这些事情就不对了。”在谈到利用公款大吃大喝、旅游、健身和参加高消费娱乐活动的危害时,市民李先生说,用公款去消费本身就不对,拿着公家的钱去自己享乐,本身就与党员干部的身份不相符。

李先生说,用公款去高消费这事就不该发生。在党员干部身上,党员干部代表的是党和政府的形象,即使用一元钱公款去消费也是不应该的。

李先生说,党员干部“十不准”中要求广大党员干部不准利用公款大吃大喝、旅游、健身和参加高消费娱乐活动,对党员干部的行为做出了明确规定,这对约束党员干部的行为有着积极作用。

“我就遇到过党员干部上班时间打牌的情况,企业员工这样做我没法予以评论,但是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党员干部上班时间打牌,我只能说这很让群众寒心,这是对百姓不负责。”市民刘先生谈到一些党员干部上班时间打扑克、搓麻将、下棋、炒股、上网聊天、玩游戏、炒股等作风顽疾得

“十不准”之七

不准大操大办婚丧喜庆事宜和借机收钱敛财。
解决党员干部互相攀比,借机敛财
红白喜事,人之常情,家家户户在所难免

在此,主要针对的是党员干部大操大办红白喜事。所谓大操大办,定义为:在规模和影响上,超过当地民众的正常水平。大操大办是一种炫耀的表现,发生在党员干部身上,会直接影响到党群关系、干群关系,从而脱离群众,相

关部门会进行查办。党员干部“十不准”中,这一条主要是解决党员干部之间,互相攀比的心理,遏制党员干部借机敛财。

陈先生说:“也有人父母去世三周年,孩子周岁,也要通知请客,这不就是借机收钱敛财吗?但是,不去不好意思,去了让人觉得心里不痛快。”陈先生认为,如果党员干部能够带头杜绝这一行为,势必会对整个社会风气带来好的影响。晚报记者 宋凤 整理

党员干部带好社会风气

市民李先生最近正在筹备自己的婚礼,订多少钱的桌,用什么价位的烟和酒,令他迟迟下不了决心。李先生说:“本来计划的是订700元左右的桌,10块钱一盒的烟,酒的价钱最好控制在每瓶60块钱以内。”但是,最近赴别人喜宴的时候,李先生发现,目前的平均“规格”好像提高了,宴席上的烟每盒10元至20元的都有,酒

的价钱也从50元至100多元一瓶不等。李先生说:“本来以为按照原计划,就能把宴席办得不错,现在来看,要是想办得体面一些,只能按‘规格’高点的来了。”

李先生告诉记者,其实他并不愿意在面子问题上钻牛角尖,特意与别人攀比。但也不想在婚姻大事上“搞特殊”,他只好随波逐流。

在市直某单位上班的陈先生告诉记者,他单位有100多名工作人员,几乎每个月,单位同事家中都会有红白喜事。加上自己的亲朋好友,月收入不到3000元的陈先生,每个月支出的礼金少则数百元,多则上千元。“谁家里不会遇上点红白喜事?能帮点儿忙的就帮忙,该随礼的就得随礼。”陈先生告诉记者,他本人对此并不排斥。

“十不准”之八

面对“有背景”的老板,老百姓“伤不起”

“一些人,上班时是机关单位干部,下班后是企业老板,要是他和你做同样生意,你咋和他公平竞争?”市民张祥谈到党员干部利用职务之便经商这一现象时说。

市民李先生要参加一项执照考试,在申请考试之前,有知情人士“指点”他参加某个学校的培训班。李先生开始不以为然,后来在申请过程中,他总是遇到这样那样的问题,并发现

和他一起申请考试的一些人总是比他快一步。李先生经过打听才知道,那家培训班的“幕后”老板竟是办理执照的工作人员。李先生表示,遇到这种情况,老百姓肯定“伤不起”。即使是

信活动,无疑会颠覆民众心中的社会主义价值观,对自身形象带来恶劣的影响。

晚报记者 宋凤 整理

发更多的社会问题。散漫的工作作风,还会导致公务人员自我约束不足,产生工作效率低下、失职渎职等情况,甚至会诱发腐败行为。

晚报记者 牛思光 整理

李先生表示,不准在上班时间打扑克、搓麻将、下棋、炒股、上网聊天、玩电脑游戏等与工作无关的活动。市民李先生也遇到过类似情况。据李先生讲,有一次,他到某单位办事时,发现该单位几个办公室的门都紧闭着,并其中一个办公室里还传出打牌的声音。“当时,我真想敲开门,问一问他们,上班时间打牌,能否对得起政府给他们发的工资?”

晚报记者 牛思光 整理

无论是党政机关,还是国有企业等单位的党员干部,都拥有与其职位相对应的职权,他们中的一些人员,个人经营商业,兴办企业,不仅不利于经济体制的改革,不利于党员干部秉公办事、秉公执法,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公平竞争、败坏改革的声誉,极易产

生

生以权谋私、权钱交易等各种腐败现象。如果任其发展,必将妨碍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公平竞争机制的建立和正常发展,损害党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,腐蚀党的肌体,毁掉一批干部。

晚报记者 牛思光 整理